# 工程装修合同简单(十四篇)

来源：网络 作者：雨雪飘飘 更新时间：2024-06-13

*在人们越来越相信法律的社会中，合同起到的作用越来越大，它可以保护民事法律关系。那么一般合同是怎么起草的呢？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合同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工程装修合同简单篇一乙方：现甲方委托乙方将室进行室内装修，经双方协商达成...*

在人们越来越相信法律的社会中，合同起到的作用越来越大，它可以保护民事法律关系。那么一般合同是怎么起草的呢？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合同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工程装修合同简单篇一**

乙方：

现甲方委托乙方将室进行室内装修，经双方协商达成以下事项：

一、装修项目：

1、水、电线路改造(金德ppr管件，金川铜芯线)

2、砸墙及垃圾清理

3、铺砖人工费(橱卫墙地砖人工和地面找平人工)

4、水泥、沙子(赛马325#水泥)

5、烤漆室内套装门(白哑光烤漆)4套

6、卫生间钛合金玻璃门2套

7、厨房推拉门和衣柜推拉门共2组

8、橱柜1组(4米)

9、厨房吊柜1组(1.8米)

10、电视墙1组(木龙骨石林石膏板造型)

11、客厅造型(木龙骨石林石膏板造型)

12、阳台吊顶(木龙骨石林石膏板造型)

13、阳台窗套1组

14、小卧室角柜1组

15、大卧室衣柜1组

16、小卧室窗套1组

17、小卧室窗台下柜子1组

18、大卧室窗套1组

19、大卧室窗台下柜子1组

20、厨房集成吊顶1个(铝质天花加集成照明)

21、卫生间集成吊顶(铝质天花加集成浴霸)

22、餐厅吊顶(木龙骨石膏板造型)

23、客厅垭口套1组

24、书房窗套1组

25、卫生间门口吊顶1个

26、小卧室垭口套1组

27、大卧室垭口套1组

28、厨房垭口套1组

29、墙面乳胶漆(腻子刮平砂光喷漆)

30、五金配件全套

31、石膏线全套

32、大理石台面(窗台、橱柜台面)

33、储藏室吊顶

34、瓷砖(厨房墙面砖+地面砖、卫生间墙面砖+地面砖)

35、搬运及垃圾清运

二、装修颜色为白哑光油漆

三、工程总造价为 元。

四、付款方式：开工付60%，木工完工后会30%，剩余10%工程完工后一次性付清。

五、本合同一式两，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签字后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程装修合同简单篇二**

发包人(甲方)：

承包人(乙方)：

承包人资质等级：

合同编号：

酒店装饰装修工程施工承包合同

发包人(甲方)：(全称)

承包人(乙方)：(全称)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本装饰装修工程施工的发包与承包事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1.1工程名称：酒店装饰工程

1.2工程地点：

1.3工程内容：

1.4承包范围：

1.5承包方式：固定单价，乙方包工、包材料

1.6工程结构：框架结构。

1.7装饰装修施工面积：建筑面积平米。

2.1本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专业的质量检验标准、设计标准或双方约定的其他标准。

2.2室内环境约定标准：《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50325-20xx)。

2.3施工质量验收标准：《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xx)以及相配套的相关工程质量验收规范、标准。

3.1总工期：日(为日历工期，不包括春节休假日)。

3.2开工日期：20xx年x月x日。

3.3竣工日期：20xx年x月x日。

3.4延期开工：乙方不能按期开工的，应提前2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如甲方2日内未做出答复的，视为同意延期开工，具体开工日期将另行约定。如甲方不同意延期开工的，则工期不顺延;如因甲方原因需延期开工的，应征得乙方同意，由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并相应顺延工期。

3.5暂停施工(停工)：甲方要求乙方暂停施工的，应在24小时内向乙方提出处理意见，乙方应妥善保护已完工工程。如甲方未能按时提出处理意见的，乙方可继续施工，由此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乙方要求复工的，甲方应在12小时内予以答复。甲方未能按时答复的，乙方可自行复工。

3.6工期顺延

3.6.1发生以下情况的，工期顺延，乙方不承担责任：

(1)甲方未能按合同约定提供开工条件的。

(2)工程量增加、设计变更的。

(3)甲方未按时验收隐蔽工程的。

(4)甲方未按时供应合同约定由甲方提供的材料和设备。

(5)由于非乙方原因停水停电累计48小时以上不能施工的。

(6)甲方未按时支付工程款的。

(7)因甲方或甲方代表坚持错误指令而导致工期延误的。

(8)不可抗力和其他非乙方原因造成停工的。

3.6.2出现以上情况时，乙方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因乙方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由乙方承担责任，工期不顺延。

3.7工期提前

3.7.1提前竣工的条件应是采取可行的新技术措施，任何违反工艺标准、偷工减料等行为不得作为提前竣工的手段。如果甲方要求提前竣工，双方应签订提前竣工协议，且甲方应在2日内批准乙方修订的进度计划及新技术措施，并为赶工提供必要的条件。

3.7.2提前竣工协议应包含以下内容：

(1)提前的时间。

(2)乙方采取的技术措施。

(3)甲方为实行新技术措施提供的条件。

(4)实行新技术措施增加的费用。

4.1设计图纸及技术文件的提供方式

由乙方提供施工需要的设计图纸。竣工后给甲方提供一份竣工图纸。

4.2设计变更

4.2.1甲方要求变更设计时，应在该分部或分项工程施工3日前通知乙方。乙方应立即停止对涉及部分的施工及准备活动。

4.2.2已完工程设计变更造成乙方返工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4.2.3设计变更应由甲方代表办理洽商确认手续，乙方应变更施工进度计划，送甲方批准，同时调整工程价款。

4.2.4涉及设计变更的，设计图纸提供方应给出变更设计图纸及材料样品，以作计价及施工依据。

5.1本工程价款：--------

5.2本工程价款约计：人民币元，元，包含乙方为本工程和参与本工程施工作业人员的保险费和为完成本工程所采取的措施费。具体总数以竣工决算为准。

5.3本工程价款可在出现下列情况时调整：

(1)甲方确认的工程量增减。

(2)甲方确认的设计变更或工程洽商。

(3)符合“3.6.1”约定的其他工期顺延条件之一的。

(4)双方约定的其他增减或调整。

5.4工程价款支付

5.4.1工程首付款

5.4.1.1乙方应在完成全部隐蔽工程后，向甲方提供相关质量验收合格记录，经监理方认可，甲方向乙方支付工程总价%的首付款，首付款金额为.00元，金额大写：元整。支付时间为工程中期验收合格5个工作日内。甲方未按约定支付首付款的，乙方可书面通知甲方，如甲方在接到通知后5个工作日内仍不能支付，乙方可暂停施工。

5.4.1.2工程中期的标准是：隐蔽工程全部完成，经监理方验收合格。

5.4.1.3工程首付款的拨付应包括洽商款项(如设计变更、工程量增减等)。

5.4.1.4乙方未经监理同意超出设计图自行增加的工程量和因乙方原因返工增加的工程量不予计量。

5.4.1.5经乙方书面同意并明确延期付款日期后，甲方可延期付款;甲方延期付款应计算自确认延期5日后起算的应付工程款利息(按同期银行借款利率计算)。

5.4.2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移交甲方使用，乙方向甲方提供施工质量证明文件、竣工结算审计结束及完整的结算资料，经甲方和监理审核确认无误后5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工程总价的50%。支付时间为乙方提供全部工程资料5个工作日内。甲方保留工程总价5%为保修押金。本保修金在乙方按照约定完成工程保修后5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

6.1本工程由甲方供应的材料等,乙方须在施工进度计划中明确订货时间和进场时间，并及时跟踪甲方是否在约定的时间内订货、进场。

6.2本工程由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成品、半成品，应按照约定材料样品标准进行采购，提供材料设备产品的质量、环保合格证明，并对所购材料设备质量负责。如果采购的材料与样品不一致，甲方和监理单位有权要求乙方更换，如果更换后还与样品不一致，甲方有权与乙方解除施工合同，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乙方自负。因乙方原因给甲方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6.3甲方供应和乙方采购的材料设备按约定到达指定地点前应通知对方，双方应对材料、设备进行共同验收。甲方供应的材料设备经验收合格后，乙方负责保管。

6.4本工程中的主要材料应由双方选定样品样本。样品样本应经双方验收后封存，作为材料供应和竣工验收的实物标准。

6.5双方所提供的工程主要材料应符合国家质检总局发布的《室内装饰装修有害物质限量标准》。

7.1甲方派驻本工程项目的代表为。

7.2乙方派驻本工程的项目经理为，是乙方在本工程项目中的代表。

7.3双方派驻本工程施工场地的代表，按照本合同约定行使各自派出方的权利，履行派出方的义务。

7.4甲方代表在授权范围内向乙方项目经理发出的任何书面形式的条件和指令，项目经理应予执行。

8.1甲方权利

8.1.1有权根据工程需要撤换派驻施工场地的代表，但应提前3日书面通知乙方。撤换后代表的权责不变。

8.1.2有权监督乙方履行各项合同义务。

8.1.3有权审批乙方编制的施工进度计划。

8.1.4有权对工程质量、施工进度进行监督，参加材料、设备验收、隐蔽工程验收、分部分项工程验收、竣工验收。

8.2乙方权利

8.2.1有权根据工程需要撤换派驻本工程施工场地的代表，但应提前3日书面通知甲方，撤换后代表的权责不变。

8.2.2有权监督甲方履行各项合同义务。

8.2.3乙方代表认为甲方代表的指令不合理时，有权在收到甲方代表指令后24小时内向甲方代表提出修改指令的书面报告，如甲方代表坚持执行原指令的决定，乙方代表应予执行，但由于指令错误而发生的费用和给乙方造成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9.1甲方义务

9.1.1按约定向乙方支付工程款。

9.1.2协助乙方办理施工许可证及其他施工所需的审批证件。

9.1.3组织乙方和设计单位、监理单位进行图纸会审和技术交底工作。

9.1.4提供施工场地，并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及承担乙方在不腾空场地条件下施工的相应措施费用。

9.1.5提供房屋主体结构，水、电、暖风机电设备的技术资料。

9.1.6提供施工所需水、电，保证施工期间的需要。

9.1.7协调施工场地进行交叉作业的各专业施工单位间的关系，保障工程有序进行。

9.1.8严格执行国家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的有关规定。

9.1.9在原有建筑物中进行装饰装修工程，要保证建筑结构的安全，并不得有下列行为：

(1)随意改动房屋主体和承重结构。

(2)破坏地面，层面防水层和拆改热、暖、燃气等管道设施。

(3)强令乙方违章作业施工的其他行为。

凡必须涉及以上所列内容的，应有涉及改动方案的设计图纸，并对安全使用性出具书面说明。

9.2乙方义务

9.2.1制定并组织落实施工进度计划。

9.2.2遵守政府有关主管部门对施工场地交通、施工噪音、环境保护和安全生产等管理规定。

9.2.3施工中发现有任何影响履行本合同的情形和事项以及其他隐患时，应及时书面通知甲方，以便甲方及时做出处理，未履行该义务的，承担由此造成的责任和损失。

9.2.3安全施工

9.2.3.1应按有关规定，严格安全防护和防火措施，并承担由于管理不善造成的人员及财产损失。非乙方责任造成的损失，由相应责任人承担。

9.2.3.2必须为本工程和参与本工程施工作业的人员上保险，在本工程施工过程中出现的安全事故和乙方施工人员的人身安全事故引发的费用和责任全部由乙方承担。

9.2.3.3按工程及安全需要提供看守和警卫、维修施工使用的照明、围栏，在动力设备、高压线路、地下管线、易燃易爆、有毒有害地段以及临时交通要道附近施工时，应与甲方协商安全防护措施，经甲方同意后实施，防护费用由甲方承担。

9.2.3.4在未腾空和继续使用的建筑物内施工的，应制定专用安全和防火措施，以确保建筑物内财产和人身安全。以上措施应报甲方同意，并由甲方承担相应费用。

9.2.4已竣工工程在未正式交付甲方之前，负责工程成品保护工作。

9.2.5负责施工场地的清洁，符合环境卫生管理的有关规定。

10.1隐蔽工程验收:具备隐蔽条件的工程部位，乙方应在自检合格后24小时内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代表(监理工程师)验收，验收合格并经甲方代表(监理工程师)在检验纪录上签字后，乙方才可进行隐蔽和继续施工。

10.2竣工验收

10.2.1工程具备竣工验收条件的，乙方应按国家竣工验收的有关规定向甲方提供竣工验收报告、竣工资料、竣工图纸。甲方应在收到报告后7日内组织验收，并在验收后2日内书面通知乙方同意或提出修改意见，双方根据修改工程量的多少约定修改期限。乙方应按甲方意见进行修改并承担因自身原因造成的修改费用。

10.2.2甲方逾期未组织验收或提出修改意见的，视为工程合格同意验收，应办理竣工结算手续。

10.2.3竣工日期为乙方送交竣工验收报告，并经甲方和监理方确认验收合格的日期，竣工日期也视为保修起始日期。

10.2.4工程未经竣工验收或竣工验收未通过的工程，甲方不得使用;如甲方强行使用,则视为竣工验收合格,由此发生的质量责任及其他责任均由甲方自行承担。

10.2.5因特殊原因部分工程暂时不能竣工的，双方可签订甩项竣工协议处理。

10.2.6竣工结算：竣工报告经甲方同意后，乙方按国家有关规定或合同约定向甲方递交竣工结算报告及完整的结算资料。甲方自收到报告和结算资料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核确认，按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工程尾款，同时甲、乙双方办理工程交接手续。甲方无正当理由逾期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应承担乙方相应的保管费和利息损失。

11.1甲、乙方不能按合同约定履行自己的各项义务时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包括支付违约金、赔偿因违约给对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11.2甲方不能按时支付工程预付款、工程进度款、竣工结算款的，每延误一日应向乙方支付迟延部分工程款3‰的违约金。

11.3由于乙方责任延误工期的，每延误一日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金额3‰的违约金;乙方向甲方支付延期违约金的同时，应向甲方额外支付因乙方原因造成的甲方支付监理方的延期监理报酬。

11.4由于乙方责任导致工程质量和室内环境污染控制不达标的工程，乙方对工程质量不合格的部位应进行彻底返工修理，对室内空气质量不达标的应进行全面综合治理，由于以上原因造成工程延期交付的视同延误工期。

11.5违约方承担违约责任后，除符合以下情况而中止合同外，双方均应继续履行合同，以保持工程的连续性和已施工程的完好：

(1)合同已无法履行。

(2)甲、乙方协议停止施工。

(3)调解要求停止施工。

(4)仲裁要求停止施工。

(5)法院要求停止施工。

有关保险、担保、保修等内容，双方可以书面形式另行约定，作为本合同附件。

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全部免除责任，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通知对方，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并应在合理期限内提供证明。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或申请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解决不成的，按下列第(1)种方式解决：

(1)依法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2)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

甲方(签章)：乙方(签章)：

地址：地址：

代表人：代表人：

联系电话：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开户银行：

账号：账号：

签订时间：签订时间：

签订地点：签订地点：

合同附件：

本合同附件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如与本合同条款不一致的，以本合同的内容为准。

1、材料清单

2、工程验收资料

3、环境检测报、

4、其它文件-----

**工程装修合同简单篇三**

兹有住户\_\_\_\_\_\_\_\_\_委托\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对其购买(或租赁)的由\_\_\_\_\_\_\_\_\_物业管理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经营管理的\_\_\_\_\_\_\_\_\_大厦\_\_\_\_\_\_\_\_\_层\_\_\_\_\_\_\_\_\_室进行装修。为加强对装修工程的管理，确保工程质量和大厦正常工作、生活秩序，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责任书。

一、装修人员入户装修时，必须向物业管理公司缴纳每日每人\_\_\_\_\_\_\_\_\_元的管理费。

二、装修人员每人须交两张1寸照片，一张办理临时出入证，另一张办理个人档案。

三、装修人员在装修期间不得影响相邻住用户的休息，装修必须在规定时间内进行，即上午8：00-12：00，下午14：00一18：00。禁止在晚上使用电动机械及进行油漆喷涂等操作。

四、装修人员不准侵扰其他业主(或使用人)，不准在楼道内闲逛，不准在其他楼层停留。

五、装修人员必须保持公共场所，包括楼梯、过道及墙壁的清洁。不允许将污水、废物倒在楼道里，不得在公共部位堆放杂物，装修垃圾应及时处理。

六、施工负责人要保证各楼层公共设施的完好，如不得随意按电梯按钮，不得乱刻、乱画，不能撬各种门锁。

七、注意用电及消防安全。例如，用电时要采用适当的插头;严禁用电源线直接接到漏电开关上;严禁用电炉做饭、烧水。

八、进行电焊施工必须事先向物业管理公司申请配备消防用具，禁止在易燃易爆物品旁吸烟。

九、装修材料超长超宽时，禁止使用电梯。

十、装修人员不准在施工场所留宿，确需过夜留守的应先与物业管理公司联系，经同意后方可过夜。

十一、施工队伍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装修。如业主要求违章装修时，应解释说明，不予装修。否则，除业主承担责任外，施工队伍也应承担一定的责任。

十二、出现问题时，施工负责人应及时与物业管理公司联系，双方协商解决，不得擅自作主。

十三、如违反上述规定，物业管理公司将视情节轻重给予罚款，并有权责令其停工整顿。

十四、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解决。

十五、本责任书签字盖章后有效。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

负责人(签字)：\_\_\_\_\_\_\_\_\_ 负责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程装修合同简单篇四**

委托方（甲方）：

承接方（乙方）：

工程项目：

甲、乙双方经友好洽谈和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进行居室装潢。为保证工程顺利进行，根据国家有关法律规定，特签订本合同（包括本合同附件和所有补充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1、工程地址：\_上海浦东三林路709弄16号603\_

2、居室规格：房型\_5\_层（式）\_\_2室\_1\_厅\_1\_厨\_\_1\_卫

1、\_\_\_\_\_\_室，计\_\_\_\_\_\_平方米；

2、\_\_\_\_\_\_厅，计\_\_\_\_\_\_平方米；

3、\_\_\_\_\_\_厨房，计\_\_\_\_\_\_平方米；

4、\_\_\_\_\_\_卫生间，计\_\_\_\_\_\_平方米；

5、\_\_\_\_\_\_阳台，计\_\_\_\_\_\_平方米；

6、\_\_\_\_\_\_\_\_过道，计\_\_\_\_\_\_平方米；

7、其他（注明部位）\_\_\_\_\_\_\_\_\_\_\_\_，计\_\_\_\_\_\_\_\_平方米。总计：施工面积\_\_\_\_\_\_\_\_\_\_\_\_平方米。

3、施工内容：详见本合同附件（一）《家庭装潢施工内容单》和施工图。

4、委托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5、工程开工日期：\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6、工程竣工日期：\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

工程总天数：\_\_\_\_\_\_\_\_天

第二条：工程价款

工程价款（金额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元，详见本合同附件（二）《家庭装潢工程材料预算表》。

1、材料款\_\_\_\_\_\_\_\_\_\_元；

2、人工费\_\_\_\_\_\_\_\_\_\_元；

第三条：质量要求

1、工程使用主要材料的品种、规格、名称，经双方认可。详见本合同附件（三）《家庭装潢工程材料决算清单》。

2、工程验收标准，双方同意参照上海市地方标准db31/t30—1999《住宅装饰装修验收标准》规定。

3、施工中，甲方如有特殊施工项目或特殊质量要求，双方应确认，增加的费用，应另签订补充合同。

4、质量检查监督部门：上海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家庭装潢专业委员会。

第四条：材料供应

1、乙方须严格按照国家有关价格条例规定，对本合同中所用材料一律实行明码标价。详见本合同附件（二）《家庭装潢工程材料预算表》。甲方所提供的材料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装潢工程，非经甲方同意，不得挪作他用。乙方如挪作他用，应按挪用材料的双倍价款补偿给甲方。

2、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3、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详见本合同附件（四）《甲方提供装潢材料清单》的内容，应该是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材料经乙方验收后，由乙方负责保管，由于保管不当而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第五条：付款方式

1、合同一经签订，甲方即应付工程款30%；当工期进度过半（年月日），甲方即第二次付施工工费的35%。剩余30%尾款待甲方对工程竣工验收后结算。另5%留为质保金，质保期（注：包括人工费）付款百分比按付款方式表进行：付款要求额进程内容对设计、预算元签订合同认可时扣除签订合同元元付款时间付款百分比签订意向之日签订合同之日材料款100%施工工费50%金付款1000合计工期进度过半施工过程中施工工费40%年月日竣工验收10%当天元增加工程项目签订项目变更100%表应在补办手续时结算甲方付清工程价款，详见本合同附件（七）《家庭装潢工程工程结算表》，乙方开具收据，向甲方办理移交及发放装潢工程保修卡，详见本合同附件（八）《家庭装潢工程工程质量保修卡》。

第六条：工程工期

1、如果因乙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日按工费的1%作为违约金罚款支付给甲方，直至工费扣完为止。如果因甲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延迟一日，以装潢工程价款中人工费的1%作为误工费支付给乙方元。

2、由甲方自行挑选的材料、设备，因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和工期，其返工费由甲方承担，由于乙方施工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3、施工中如果因甲方原因要求重新返工的，或因甲方更改施工内容而延误工期的，均需签证，甲方须承担全部施工费用，如因乙方的原因造成返工，由乙方承担责任，工期不变。

4、施工中，乙方未经甲方同意，私自通知施工人员擅自更改施工内容所引起的质量问题和延误工期，乙方自负责任。

第七条：工程验收

1、工程质量验收，详见本合同附件（六）《家庭装潢工程质量验收表》，除隐蔽工程需分段验收外，待工程全部结束后，乙方组织甲方进行竣工验收。双方办理工程结算和移交手续。

2、乙方通知甲方进行工序验收及竣工验收后，甲方应在三天内前来验收，逾期视为甲方自动放弃权利并视为验收合格，如有问题，甲方自负责任。甲方自行搬进入住，视为验收合格。

3、甲方如不能在乙方指定时限内前来验收，应及时通知乙方，另定日期。但甲方应承认工序或工程的竣工日期，并承担乙方的看管费和相关费用。

第八条：其他事项

1、甲方

1、必须提供经物业管理部门认可的房屋平面图及水、电、气线路图，或由甲方提供房屋平面图及水、电、气线路图，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

2、二次装饰工程，应全部腾空或部分腾空房屋，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物等，须采取必要的保护措施，均需与乙方办理手续和承担费用。

3、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应向所在地房管部门办理手续，并承担有关费用。施工中如需临时使用公用部位，应向邻里打好招呼。

2、乙方

1、应主动出示企业营业执照、会员证书或施工资质；如是下属分支机构，也须有上级公司出具的证明；经办业务员必需有法人代表的委托证书。

2、指派（姓名）\_\_\_\_\_\_\_\_\_\_为乙方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并按合同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地按期完成施工任务。

3、负责施工现场的安全，严防火灾、佩证上岗、文明施工，并防止因施工造成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损坏等事故发生而影响他人。万一发生，必需尽快负责修复或赔偿。

4、严格履行合同，实行信誉工期，如果因延迟完工，如脱料、窝工或借故诱使甲方垫资，举查后均按违约论处。

5、在装潢施工范围内承担保修责任，保修期自工程竣工甲方验收入合格之日算起，为12个月。

第九条：违约责任

合同生效后，在合同履行期间，擅自解除合同方，应按合同总金额的5%作为违约金付给对方。因擅自解除合同，使对方造成的实际损失超过违约金的，应进行补偿。

第十条：争议解决

1、本合同履行期间，双方如发生争议，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前提下，双方应协商解决。或凭本合同和乙方开具的统一发票向上海市室内装饰行业协会家庭装潢专业委员会投诉，请求解决。

2、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解决，或协商、调解解决不成时，可以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一条：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需严格遵守。任何一方需变更合同的内容，应经双方协商一致后重新签订补充协议。如需终止合同，提出终止合同的一方要以书面形式提出，应按合同总价款的10%交付违约金，并办理终止合同手续。

2、施工过程中任何一方提出终止合同，须向另一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经双方同意办理清算手续，订立终止合同协议后，可视为本合同解除。

第十二条：合同生效

1、本合同和合同附件向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2、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本合同（包括合同附件、补充合同）一式及见证部门各执壹份。

甲方（业主）：

住所地址：

邮政编码：

工作单位：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签章）乙方：

企业地址：

邮政编码：

法人代表：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签约地址：

签约日期：

**工程装修合同简单篇五**

甲方:(发包方):

乙方:(承包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全国室内装饰行业管理暂行规定》和《室内装饰工程质量规范》,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经协议双方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程概况

建设单位:莆田市荔城区国家税务局

工程名称:办公楼三层修缮项目

工程内容:按图纸及预算内容

承包方式:一次性总价包干

工程造价: 元(含本工程预算设计费20xx元).

第二条:工期约定

施工期限:本工程定于 年 月 日开工, 年 月 日前竣工.

第三条:材料供应方式及要求

本工程所用的材料,品牌,规格由甲方指定(见预算书说明).

乙方购买的材料必须符合甲方要求,经甲方验收符合要求后如乙方自行调整的材料或不经甲方验收同意而使用的材料所造成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第四条:工程结算与付款方式

工程竣工后决算造价核算完毕,在十五天内一次付清.

工程预算中未列入的项目及单价,双方应及时签证作为决算依据.

第五条:工程验收

工程竣工验收由甲方组织有关技术人员验收,以《室内装饰工程质量规范》标准作为验收依据.

第六条:其它

双方认可的工程项目表的单价以及各附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乙方应文明施工,安全施工,确保安全无事故,如发生事故由乙方负责与甲方无关.

本合同一式贰份,甲,乙方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签名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工程工程款付清后合同自行失效.

甲方单位(盖章): 乙方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年 月

**工程装修合同简单篇六**

发包方：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 （以下简称乙方）

兹因甲方委托乙方承接下述工程，为明确双方权利和义务，加强协作，相互配合，经双方协商，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

一、工程项目名称： 外墙涂料分项工程。

二、工程项目地点： 。

三、工程内容：

腻子找平施工、底漆涂饰、面漆涂饰、保护与清理等工作。

四、工程量

工程量约 ㎡ ，最终以实际施工部位的展开面积计算。

五、单价： 单价为 元/㎡ ，以施工部位的展开面积计算。

六、工程预算造价： 约 元，完工后以实际施工工程量结算。

七、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八、工程期限：自 年 月 日开始计算工期，总工期 12 天。如遇下雨雪、停水停电或其它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则相应顺延。

九、材料品牌：

材料品牌：海派克（hipac），底漆型号为isd—300，面漆型号为itw—100，颜色以发包方认可的为准。材料颜色：墙面，35b—1p;线条24b—4d;顶棚，白色。

十、付款方式：

1。乙方进场施工 / 天内，甲方按工程预算造价的 / %向乙方支付材料预备;

2。当底漆基本施工完成，涂刷中涂时，甲方按工程预算造价的 / %向乙方支付进度款;

3。当面漆施工基本完成，拆除脚手架后 / 天内，甲方按工程预算造价的向乙方支付完工退场款;

4。在工程完工退场后 10 天内办理完成结算，并付至结算额的 97 %，剩余 3 %作为质保金，在工程完工后一年期满如无乙方责任的质量问题时付清。

十一、甲方责任：

1、工地用水、电、堆放材料仓库、工人吃住宿场所由甲方解决。

2、确认乙方的施工工序、完工时间、工程结算额及质量责任等内容。

3、对工程内容以外的施工内容给予办理签证，并给予结算。

4、负责协调政府管理部门、邻居的干扰。

十二、乙方责任：

1、乙方按国家有关规范同甲方对基层进行验收，如验收不合格，乙方提出方案经

甲方认可后按方案执行。

2、乙方接受甲方对施工中的监督与检查，并服从甲方监理人员的监督及指导。

3、维护现场的施工秩序和卫生秩序，按甲方的要求有序开展施工。

十三、违约责任：

1、甲方应按合同规定按时支付工程款，乙方在施工期间按合同规定定期向甲方提出付款申请，甲方应在收到申请2日内及时支付工程款，因逾期付款影响的工程进展由甲方承担。若因甲方原因造成的停工超过7天，甲方应对已施工工程做验收结算。

2、乙方如出现质量问题必须返工，直到达到质量要求为止。

3、不经双方协商同意，任何一方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 如乙方不经甲方同意，单方解除合同时，应由乙方赔偿甲方因影响施工计划安排造成的经济损失; 如由甲方中途解除合同， 应赔偿乙方因订购施工材料及安排施工计划等造成的经济损失。

十四、合同及有效期：

1、本合同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具有同等效力。

2、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至全部工程验收完毕，工程款项结清后失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程装修合同简单篇七**

甲方(发包方):\_\_\_\_\_\_\_\_\_

单位名称:\_\_\_\_\_\_\_\_\_电话:\_\_\_\_\_\_\_\_\_

乙方(承包方):\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联系人:\_\_\_\_\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_\_\_\_电话:\_\_\_\_\_\_\_\_\_

第一条工程概况

1、1工程地点:\_\_\_\_\_\_\_\_\_市\_\_\_\_\_\_\_\_\_区(县)\_\_\_\_\_\_\_\_\_路\_\_\_\_\_\_\_\_\_号\_\_\_\_\_\_\_\_\_楼\_\_\_\_\_\_\_\_\_室。

1、2住房结构:\_\_\_\_\_\_\_\_\_房型\_\_\_\_\_\_\_\_\_房\_\_\_\_\_\_\_\_\_厅\_\_\_\_\_\_\_\_\_套，施工面积\_\_\_\_\_\_\_\_\_平方米。

1、3: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的价格，根据市场竞争、优质优价的原则，约定如下:总价款:\_\_\_\_\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_\_\_\_。其中:材料费:\_\_\_\_\_\_\_\_\_，人工费:\_\_\_\_\_\_\_\_\_，管理费:\_\_\_\_\_\_\_\_\_，设计费:\_\_\_\_\_\_\_\_\_，垃圾清运费:\_\_\_\_\_\_\_\_\_，税金:\_\_\_\_\_\_\_\_\_，其他费用:\_\_\_\_\_\_\_\_\_。(详见附表三: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报价单)。经双方认可，变更施工资料，变更部分的工程款按实另计。

1、4工程承包方式:双方商定采取下列第\_\_\_\_\_\_\_\_\_种方式。

(1)乙方包工、包全部材料。(见附件五:乙方带给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

(2)乙方包工、部分包料，甲方带给部分材料(见附件四:甲方带给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附件五:乙方带给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

(3)乙方包工、甲方包全部材料(见附件四:甲方带给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

1、5工程期限\_\_\_\_\_\_\_\_\_天；开工日期\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竣工日期\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第二条施工图纸

双方商定施工图纸采取下列第\_\_\_\_\_\_\_\_\_种方式带给:

2、1甲方自行设计并带给施工图纸，交图时间为\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图纸一式三份，甲方、乙方、施工队各执一份。(见附件六:家庭装饰装修工程设计图纸)；

2、2甲方委托乙方设计施工图纸，图纸一式三份，甲方、乙方、施工队各执一份(见附件六:家庭装饰装修工程设计图纸)，设计费由甲方支付(此费用不在工程价款内)；

3、3施工图纸双方签字后生效。

第三条甲方权利义务

3、1开工前带给施工期间的水源、电源，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

3、2参与对工程质量、施工进度的监督及对材料进场、工程竣工的验收；

3、3工程所在的物业管理部门所收施工押金及各项物业管理费用，由甲方交纳(出入证除外)，乙方协助带给物业管理所需的相关材料；

3、4房屋装饰装修所产生的废弃物不得乱倒乱放，甲方应当按照物业管理单位、房屋所在地居民委员会或者单位房屋管理部门规定的地点、方式、时间堆放，并按有关规定清运；

3、5因进行家庭居室装饰装修而造成相邻居民住房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毁坏等，如属乙方的职责，由甲方找被乙方负责修复和赔偿。

第四条室内装修合同书样本中乙方权利义务

4、1施工中严格执行国家，保证工程质量，按期完成工程；

4、2安承接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的单位和个人，应当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和消防措施，保障作业人员和相邻居民的安全；

4、3保护好原居室室内的家具和陈设，保证居室内上、下管道的畅通；

4、4家庭居室装饰装修所构成的各种废弃物，应当按照有关部门指定的位置、方式和时间进行堆放及清运。严禁从楼上向地面或由垃圾道、下水道抛弃因装饰装修居室而产生的废弃物及其他物品；

4、5乙方设计师负责对甲方带给咨询、设计、报价等相关服务。合同签订后，乙方执行工程施工的代表人，关于工程的相关事宜均应与甲方联系，以确保工程

4、6乙方自行采购或者向甲方推荐使用不贴合国家标准的装饰装修材料，造成空气污染超标的，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职责；

4、7乙方采用的装饰材料不得以次充好、弄虚作假。

4、8乙方施工应贴合有关规范要求，不得偷工减料、粗制滥造；

4、9乙方不得野蛮施工，危及建筑物自身的安全；

第五条材料的带给

5、1由甲方带给的材料、设备，其规格、质量应贴合设计要求(见附件四:甲方带给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甲方应按时将材料、设备运到施工现场并通知乙方，双方共同验收并办理交接手续；若甲方未按时带给材料或材料的规格、质量不贴合设计要求，由此而延误工期或影响工程质量，职责由甲方承担；

5、2由乙方带给的材料、设备的(见附件五:乙方带给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乙方应在材料、设备运到施工现场的时间提前通知甲方，双方共同验收；若乙方所供材料的品牌、规格、质量与报价单不符，甲方有权拒绝使用，由此而延误工期或影响工程质量，职责由乙方承提；

5、3甲方确定材料品牌、规格、型号或价位标准，由乙方负责为甲方代购的(见附件四:甲方带给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应备注乙方代购)，在材料运至施工现场并经甲方验收认定后方可使用。乙方收取甲方的材料代购费为材料采管费(材料款的\_\_\_\_\_\_\_\_\_%)+材料运输费(根据实际状况确定)；若施工过程中因材料质量问题造成的退货、换货，以及因此延误工期，均由甲方承担任；

5、4除合同注明外，五金(门锁、拉手、水龙头等)、石材、瓷砖、设备、洁具、灯具等，均由甲方购买并按时运到现场。

第六条工期延误

6、1因甲方未按约定完成其应负责的工作而影响工期的，工期顺延；因甲方带给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的，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6、2甲方未按期支付工程款，合同工期相应顺延；

6、3因乙方供材或施工等原因不能按期完工的，工期不顺延；因乙方原因造成工程质量存在问题的，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第七条室内装修合同书样本的质量标准

7、1乙方务必按照设计文件和国家现行的技术标准、规范进行施工。

7、2乙方所承包的工程，务必全部到达国家现行的工程质量验收标准验收。

7、3凡因乙方原因造成的施工质量不合格的工程，乙方应在甲方规定的时间内无偿返工，到达工程质量验收标准。返工后仍达不到的，由乙方承担违约职责。由于甲方原因达不到工程质量标准的，由甲方承担返工职责及经济支出。

第八条工程验收和保修

8、1双方约定在施工过程中分下列三个阶段对工程质量进行验收:

8、2水、电管线，防水层及吊顶基层等隐蔽工程验收；

8、3油漆、面层涂料施工前验收；

8、4竣工验收。乙方应提前二天通知甲方进行各阶段验收，各阶段验收合格后。若甲方接到通知后，未按时参加验收，乙方有权停工等待，由此给乙方造成的工期延误及其它损失均由甲方承担；2保修(1)合格并结清工程余款后，乙方向甲方办理移交手续(见附件九:工程结算单)，并填写工程保修单(保修期为贰年)(见附件十:工程保修单)。

8、5在正常使用条件下，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工程的最低保修期限为二年，有防水要求的厨房、卫生间和外墙面的防渗漏为五年。保修期自住宅室内装饰装修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第九条工程款支付方式

9、1竣工验收后\_\_\_\_\_\_\_\_\_日内，甲方支付相当于总价款\_\_\_\_\_\_\_\_\_%的工程款。

注:甲方支付工程款，乙方的业务员或施工人员收取的，视为乙方收取。

9、2因变更施工资料导致总价款增减的，甲方在竣工验收合格之日支付或收取增、减部分的款项。

9、3双方款项往来，均应出具收据。施工结束，甲方全额付清应付款项后，乙方应当出具合法发票。

第十条违约职责

10、1合同签订后，合同任何一方提出解除合同或无论因何原因违约造成合同无法履行的，应及时通知另一方，经双方协商同意后，可办理终止或延期履行合同手续，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工程造价\_\_\_\_\_\_\_\_\_%的违约金；若因此造成损失的，违约方应予以赔偿。

10、4由于乙方原因，工程质量达不到双方约定的质量标准，乙方负责修理，所需修理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予顺延。

10、5由于甲方或乙方原因致使工期延误，每延误一日由职责方向对方支付工程总造价的2‰作为违约金。

第十一条合同争议的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也可由有关部门调解；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种方式解决:

1、提交\_\_\_\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几项具体规定

12、1因工程施工而产生的垃圾，由承包人负责运出施工现场，并负责将垃圾运到指定的地点，发包人负责支付垃圾清运费用(大写)\_\_\_\_\_\_\_\_元(此费用不在工程价款内)。

12、2施工期间，发包人将外屋钥匙\_\_\_\_把，交给承包人保管。工程竣工验收后，发包人负责带给新锁\_\_\_\_把，由承包人当场负责安装交付使用。

12、3施工期间，承包人每一天的工作时间为:上午\_\_\_\_点\_\_\_分至\_\_\_点\_\_\_分；下午\_\_\_点\_\_\_分至\_\_\_点\_\_\_分。

第十三条附则

13、1本室内装修合同书样本签订后工程不得转包。

13、2甲、乙双方直接签订合同的，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乙双方各持一份。

13、4合同履行完后自动终止。

13、5本合同实行当事人自愿鉴证，以保护合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13、6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份，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字):\_\_\_\_\_\_\_\_\_乙方(签字):\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程装修合同简单篇八**

发包人(甲方)：\_\_\_\_\_\_\_\_\_

承包人(乙方)：\_\_\_\_\_\_\_\_\_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建筑安装工程承包合同条例》的规定，结合本工程具体情况，双方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_\_\_\_\_\_\_\_\_.

1.2 工程地点：\_\_\_\_\_\_\_\_\_.

1.3 承包范围：\_\_\_\_\_\_\_\_\_.

1.4 承包方式：\_\_\_\_\_\_\_\_\_.

1.5 工期：本工程自\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开工，于\_\_\_\_\_\_年\_\_\_\_\_\_月\_\_\_\_\_日竣工。

1.6 工程质量：\_\_\_\_\_\_\_\_\_.

1.7 合同价款(人民币大写)：\_\_\_\_\_\_\_\_\_.

第二条 甲方工作

2.1 开工前\_\_\_\_\_\_\_\_\_天，向乙方提供经确认的施工图纸做法说明\_\_\_\_\_\_\_\_\_份，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全部腾空或部分腾空房屋，清除影响施工的障碍物。对只能部分腾空的房屋中所滞留的家具、陈设等采取保护措施。向乙方提供施工所需的水、电、气及汛等设备，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办理施工所涉及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

2.2 指派为甲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对工程质量、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和其他事宜。

2.3 委托监理公司进行工程监理，监理公司任命为总监理工程师，其职责在监理合同中应明确，并将合同副本交乙方\_\_\_\_\_\_\_\_\_份。

2.4 负责保护好周围建筑物及装修、设备管线、古树名木、绿地等不受损坏，并承担相应费用。

2.5 如确实需要拆改原建筑物结构或设备管线，负责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

2.6 协调有关部门做好现场保卫、消防、垃圾处理等工作，并承担相应费用。

第三条 乙方工作

3.1 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的现场交底，拟定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交甲方审定。

3.2 指派为乙方驻工地代表，负责合同履行。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

3.3 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规定、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照图纸或作法说明进行施工，做好各项质量检查记录。参加竣工验收，编制工程结算。

3.4 遵守国家或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妥善保护好施工现场周围建筑物、设备管线、古树名木不受损坏。做好施工现场保卫和垃圾消纳等工作，处理好由于施工带来的扰民问题及与周围单位(住户)的关系。

3.5 施工中未经甲方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3.6 工程竣工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一切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第四条 关于工期的约定

4.1 甲方要求比合同约定的工期提前竣工时，应征得乙方同意，并支付乙方因赶工采取的措施费用。

4.2 因甲方未按约定完成工作，影响工期，工期顺延。

4.3 因乙方责任，不能按期开工或中途无故停工，影响工期，工期不顺延。

4.4 因设计变更或非乙方原因造成的停电、停水、停气及不可抗力因素影响，导致停工8小时以上(一周内累计计算)，工期相应顺延。

第五条 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5.1 本工程以施工图纸、作法说明、设计变更和《建筑装饰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jgj73-91)、《建筑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统一标准》(gbj300—88)等国家制订的施工及验收为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5.2 本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质量评定合格标准。甲方要求部分或全部工程项目达以优良标准时，应向乙方支付由此增加的费用。

5.3 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甲方不按时参加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验收，乙方可自行验收，甲方应予承认。若甲方要求复验时，乙方应按要求办理复验。若复验合格，甲方应承担得验费用，由此造成停工，工期顺延;若复验不合格，其复验及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但工期也予顺延。

5.4 由于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其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5.5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顺延。

5.6 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自接到验收通知日内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如甲方在规定时间内未能组织验收，需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但甲方应承认竣工日期，并承担乙方的看管费用和相关费用。

第六条 关于工程价款及结算的约定

6.1 双方商定本合同价款采用第\_\_\_\_\_\_\_\_\_种：

(1)固定价格。

(2)固定价格加\_\_\_\_\_\_\_\_\_%包干风险系数计算。包干风险包括内容。

(3)可调价格：按照国家有关工程计价规定计算造价，并按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和竣工结算。

6.2 本合同生效后，甲方分\_\_\_\_\_\_\_\_\_次，按约定支付工程款，尾款竣工结算时一次结清。

6.3 工程竣工验收后，乙方提出工程结算并将有关资料送交甲方。甲方自接到上述资料\_\_\_\_\_天内审查

**工程装修合同简单篇九**

(以下简称甲方)

(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招投标文件是本合同的有效文件。

第一条：工程项目

工程名称：

工程地点:

工程内容：

第二条：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为：金额(大写)： (人民币)

(小写)：￥ (人民币)

第三条：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竣工日期：年 月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

第四条:质量标准

一、单位工程质量必须达到洛阳市优质装饰工程的标准 ，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相关验收标准，工程质量必须通过政府管理部门的备案验收要求及装饰工程的验收，并取得竣工验收备案证明书。

二、乙方必须严格按照施工图纸、技术资料和装饰工程施工规范进行施工并接受甲 方、业主、监理、总包单位的监督。

三、乙方提供设备材料必须符合产品质量标准要求，附有合格证、产品质量性能检测证 明，且应达到乙方投标文件及澄清说明中的技术标准。安装调试、培训和售后服务要求按招标文件及投标文件相应条款执行。

第五条：安全文明施工

1、市级安全文明工地。本工程项目作为洛阳市重点工程项目，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应遵守洛阳市关于重点工程管理的一切相关规定。如有违反，造成经济处罚、工期延误等一切损失均由乙方承担。甲方有权在工程结算中直接扣除。

2.依据《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乙方负责对施工人员的安全教育，穿戴好劳保用品，按安全操作规程文明施工，施工中一切安全问题由乙方负责。

3.本合同签订后，乙方在开工前应携带合同书或安全生产管理协议、开工资质及安全资格证审核表、主要施工机具一览表、安全资格证等，到相关部门履行开工手续后方可施工。

4.为加强安全生产，杜绝不安全因素和违章违纪现象发生，双方约定将工程合同价的1%作为安全风险保证金，待工程完工后支付。甲方安全部门在施工过程中发现乙方有不安全因素和违章违纪行为，甲方将有权按安全生产管理协议中的有关经济处罚条款规定在工程款项中扣减其安全风险保证金;若整个施工过程中无不安全因素和违章违纪现象发生，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其款项正常支付。

第六条：材料供应

1、 材料除墙地砖、电线、开关、插座由甲方供货外，其它材料由乙方认质认价后自行采购，，所有采购的原材料必须是符合国家规定的合格产品，附有合格证及检验报告。乙方必须按规定进行复试、试验，合格后经甲方代表和监理工程师同意，方可用于本工程中。但甲方和监理的审查、认定并不免除乙方按本合同应负的任何义务。

2、 乙方对进场的材料、设备负有妥善保管的义务，否则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第七条：合同价款与支付

1、合同签定价为一次性包死，除设计变更现场签证及合同中有约定的以外，合同总承 包价不因材料、人工、机械等市场价格波动而调整。该固定总价包括乙方的各种风险费用。

(1)工程结算时的工程量差不予调整。

(2) 招标范围内的和图纸中已标明的工作量投标报价中若有遗漏，视为总价已包

2、设计变更、签证部分发生的工程量以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建设单位核定的签证单依实结算，执行招标文件规定的计价规定及中标人投标人投标时承诺的优惠率计算;其变更增加部分按中标人所报的工程变更优惠率调整，合同内减少部分按中标人所报的投标报价优惠率调整;发生设计变更、签证的确认需在发生时5个工作日内确定工程量，否则不予确认。工程单项签证单中费用变更在伍仟元内增加的，结算时不作调整计算。变更签证发生费用的结算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经审计确认后支付。

3、装饰全部施工完毕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其工程实际完成量的 80%。

4、乙方递交竣工报告，并完成工程项目所有资料完整移交后，经甲方验收合格，30日内提报竣工结算文件(含相应资料)，甲方审核确认完毕竣工结算手续办理完毕，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授权的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双方公章后，支付到合同价款的 95%，并退还履约保证金，甲供材按实际发生额同期扣除。

5、余款 5%为工程质量保修金。保修金退还日期为：竣工验收备案证明书取得之日起满两年后，并相应扣除已发生的维修费用。即使保修期满保修金结算后，乙方仍应继续完成保修期限内的保修工作，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

第八条：: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工作：

1、负责指定施工所需水、电接口，保证施工期间的需要

2、负责组织图纸会审。

3、提供施工道路满足施工运输需要。

4、甲方代表对工程质量，工程进度进行监督检查，定期办理验收、变更、登记手续。发包方对工程及承包方的意见均需通过发包方代表与承包方接洽。

二、乙方工作：

1、在开工前7日内提交更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和进度计划。

2、每月20日前向甲方代表及监理提供月工程进度计划、材料计划及相应进度统计报表。

3、乙方设专职安全员负责施工现场安全保卫工作及夜间施工照明的工作。

4、乙方负责已完工程的成品保护，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5、场地清洁卫生的要求：必须达到文明施工示范工地标准，交工前所有施工机械、材料及垃圾清运完毕，费用乙方承担。

6、服从监理及甲方代表施工调度，积极配合其它施工单位工作;

7、完成整体消防系统调试开负责相关部门消防工程验收。

8、严格执行流动人口及计划生育管理有关政策，并承担其费用。

9、隐蔽工程必须经过甲方、监理、业主同时认可后，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

第九条：竣工验收

(1) 设计图纸(含说明书、设计变更技术核定单等);

(2) 材料的.产品合格证书、性能检测报告、进场验收记录和复验报告等;

(3) 施工记录;

(4) 特种材料、工件(及附件)的生产许可证;

(5) 饰面砖样板件的粘结强度检测报告;

第十条：质保期限：

质保期为 二年(以投标文件承诺的为准)，自取得竣工合格证之日起开始计算二十四个月。在此期间，凡因装饰质量问题，由乙方免费进行保修。

第十一条：售后服务措施

一、服务措施：

1、 在保修期内当甲方值班人员发现问题通知乙方后，乙方人员应在24小时内赶到甲方现场进行处理，并做好问题处理记录。

2、 在保修期内，若紧急情况发生后，乙方应能及时赶到甲方现场进行处理。

第十二条：违约责任：

1、因乙方原因，不能按合同约定的时间竣工，应向甲方支付1000元/天的误期赔偿费;

2、因乙方原因达不到合同约定的工程质量要求，应无条件返工并承担所有费用。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的争议，由甲方委托具备该类产品质量检测资格的相关部门进行质量鉴定，该鉴定的结论是最终的，甲乙双方均应当接受。若检测结果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的标准及乙方投标文件承诺的质量标准，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3、因甲方责任及不可抗力，工期相应顺延。

第十三条：合同纠纷处理：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本着友好合作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可到洛阳市西工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本合同一式伍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方叁份，乙方贰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工程装修合同简单篇十**

合同编号：\_\_\_\_\_\_\_\_\_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_\_\_

单位：\_\_\_\_\_\_\_\_\_

住所地址：\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

注册地址：\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为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特签订本合同(包括本合同附件和所有补充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地点：\_\_\_\_\_\_\_\_\_市\_\_\_\_\_\_\_\_\_区(县)\_\_\_\_\_\_\_\_\_路\_\_\_\_\_\_\_\_\_号\_\_\_\_\_\_\_\_\_楼\_\_\_\_\_\_\_\_\_室。

1.2 住房结构：\_\_\_\_\_\_\_\_\_房型\_\_\_\_\_\_\_\_\_房\_\_\_\_\_\_\_\_\_厅\_\_\_\_\_\_\_\_\_套，施工面积\_\_\_\_\_\_\_\_\_平方米。

1.3 工程承包方式，双方商定采取下列第\_\_\_\_\_\_\_\_\_种承包方式：

(1)乙方包工、包全部材料(见附表五：乙方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

(2)乙方包工、部分包料，甲方提供部分材料(见附表四：甲方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附表五：乙方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

(3)乙方包工、甲方包全部材料(见附表四：甲方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

1.4 总价款：\_\_\_\_\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_\_\_\_。其中：材料费：\_\_\_\_\_\_\_\_\_，人工费：\_\_\_\_\_\_\_\_\_，管理费：\_\_\_\_\_\_\_\_\_，设计费：\_\_\_\_\_\_\_\_\_，垃圾清运费：\_\_\_\_\_\_\_\_\_，税金：\_\_\_\_\_\_\_\_\_，其他费用：\_\_\_\_\_\_\_\_\_。(详见附表三：家庭居室装饰装修工程报价单)。经双方认可，变更施工内容，变更部分的工程款按实另计。

1.5 工程期限\_\_\_\_\_\_\_\_\_天; 开工日期\_\_\_\_\_\_\_\_\_天\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竣工日期\_\_\_\_\_\_\_\_\_天\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1.6 工程内容及做法(见附表一：装饰装修工程施工项目确认表、附表二：装饰装修工程内容和做法一览表)。

第二条 施工单位资格

乙方是经过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登记的企业法人，通过最近一次企业年检，具有经建设行政主管机关审定的从事民用建筑装饰装修工程的资质，资质等级符合本次施工的要求。乙方不具备营业资格或相应资质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乙方应当立即返还甲方已支付的费用，并赔偿乙方损失。

第三条 材料供应

3.1 按合同约定由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见附表四：甲方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甲方应在材料到施工现场前通知乙方，双方共同验收并办理交接手续;

3.2 按合同约定由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见附表五：乙方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乙方应在材料到施工现场前通知甲方，双方共同验收。

第四条 工程质量

4.1 本工程执行\_\_\_\_\_\_\_\_\_(填建筑装饰工程技术规程)、\_\_\_\_\_\_\_\_\_(填装饰装修验收标准)和市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其它地方标准、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4.2 本工程由\_\_\_\_\_\_\_\_\_方设计施工方案。

4.3 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其返工费用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

4.4 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4.5 在施工过程中，甲方提出设计修改意见及增减工程项目时须提前与乙方联系。在签订《工程项目变更单》(详见附件见)后，方能进行该项目的施工。由此影响竣工日期的，由甲、乙双方商定。凡甲方私自与工人商定更改施工内容所引起的一切后果，由甲方自负，给乙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应予赔偿。

4.6 施工过程中双方对工程质量发生争议，申请由\_\_\_\_\_\_\_\_\_部门对工程质量予以认证，经认证工程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的标准，认证过程支出的相关费用由乙方负责，经认证工程质量符合合同约定的标准，认证过程支出的相关费用由甲方负责。

第五条 工程验收

5.1 双方约定在施工过程中分下列几个阶段对工程质量进行验收：\_\_\_\_\_\_\_\_\_。

乙方应提前\_\_\_\_\_\_\_\_\_天通知甲方参加验收，阶段验收合格后应填写工程验收单(见附表八：工程验收单);

5.2 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自接到验收通知后两天内组织验收，填写工程验收单(见附表八：工程验收单)。在工程款结清后，办理移交手续(见附表九：工程结算单);

5.3 本工程自验收合格双方签字之日起保修期为\_\_\_\_\_\_\_\_\_年。验收合格签字后，填写工程保修单(见附表十：工程保修单)。

**工程装修合同简单篇十一**

发包方（简称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包方（简称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进行住房装修，为保护双方的合法权益，结合本工程的具体情况，双方达成如下协议，共同遵守。

一、工程概况

1、装饰施工地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住房结构：，房型房厅套，施工面积\_\_\_\_\_\_\_\_\_平方米。

3、承包方式：\_清包工。

4、工期：自\_\_\_\_\_\_年\_\_月\_\_日开工，至\_\_\_\_\_\_年\_\_月\_\_日竣工，工期\_\_\_\_\_天。

二、工程价款及结算的约定

1、工程总价款：￥\_\_\_\_\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_\_\_\_\_\_\_\_。

2、工程款付款方式按下列方式支付：

（1）第一次，合同签定后开工前支付工程总造价50%合计\_\_\_\_\_\_\_\_\_元。

（2）第二次，施工过程中，工期进度过半，支付工程总造价40%合计\_\_\_\_\_\_\_\_\_元。

（3）第三次，竣工验收当天支付工程总造价10%合计\_\_\_\_\_\_\_\_\_元。

（4）工程保修期两年。保修期从竣工验收签章之日起算。

三、关于材料供应的约定

1、甲方提供的材料：本工程甲方负责采购供应的材料、设备，应为符合设计要求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到现场，乙方应办理验收手续。

2、乙方对甲方采购的装饰材料、设备，均应用于本合同规定的住宅装饰，非经甲方同意，不得挪作他用。如乙方违反此规定，应按挪用材料、设备价款的双倍补偿给甲方。由于保管不当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赔偿。

3、乙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如不符合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应禁止使用。如已使用，对工程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如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系为伪劣商品，应按材料、设备价款的双倍补偿给甲方。

四、关于工程质量及验收的约定

1、甲方提供的材料、设备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其返工费由甲方承担，工期顺延。由于乙方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2、施工单位必须按现行建筑质量施工验收规范施工，保证施工质量，发生施工质量问题，应及时予以改正。如竣工验收时发现质量问题，施工单位应立即予以改正，在未达到业主的整改要求前业主有权拒付人工费。在施工过程中，甲方提出设计修改意见及增减工程项目时须提前与乙方联系，双方同意后，方能进行该项目的施工。由此影响竣工日期，甲、乙双方商定。

3、工程验收甲、乙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与验收手续。

4、工程竣工：乙方应提前三天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自接到通知三日内组织验收。如甲方在规定时间内不能组织验收须及时通知乙方，另定验收日期。

五、有关安全生产和防火的约定

甲方提供的施工图纸或做法说明及施工场地应符合防火、防事故的要求，主要包括电气线路、煤气管道、自来水和其它管道畅通、合格。乙方在施工中应采取必要的安全防护和消防措施，保障施工人员及相邻居民的安全，防止相邻居民住房的管道堵塞、渗漏水、停电、物品毁坏等事故发生。如遇上述情况发生，属甲方责任，甲方负责和赔偿；属于乙方责任的，乙方负责修复和赔偿。

六、其它事项

1、甲方应在开工前，向乙方提供经物业管理部门认可的施工图纸，并向乙方进行现场交底，同时向乙方提供施工需用的水、电等必备条件，并说明使用注意事项。做好施工中临时性使用公用部位操作以及产生邻里关系等的协调工作。

2、乙方参加甲方组织的施工图纸或做法说明的现场交底。按要求组织施工，保质保量、按期完成施工任务，解决由乙方负责的各项事宜，对其行为乙方应予认可。未经甲方同意和所在地房管或物业管理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拆改原有建筑承重结构及各种共用设备管线。

七、违约责任

1、由于甲方原因导致延期开工或中途停工，甲方应补偿乙方因停工、窝工所造成的损失，每停工一天，甲方付乙方\_\_\_\_\_\_\_\_元；甲方未按合同的约定付款的，每逾期一天，支付\_\_\_\_\_\_\_元违约金。

2、由于乙方原因逾期竣工的，每逾期一天，乙方按甲方已付款的\_\_\_\_\_\_\_\_%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八、纠纷处理方式

双方如对合同执行发生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无效的，可以提交人民法院诉讼。

九、合同的变更和解除

合同经双方签字生效后，双方必须严格遵守。

十、本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年月日：

**工程装修合同简单篇十二**

发包方(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

承包方(乙方)： \_\_\_\_\_\_\_\_\_\_\_\_\_\_\_\_\_\_\_

资质等级： \_\_\_\_\_\_\_\_\_\_\_\_\_\_\_\_\_\_\_

合同编号： \_\_\_\_\_\_\_\_\_\_\_\_\_\_\_\_\_\_\_

武汉建筑装饰协会

联合监制

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武汉地区住宅室内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_\_

发包方(甲方)： \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_\_\_\_\_\_\_\_\_\_

联系(通信)地址：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电话：①\_\_\_\_\_\_\_\_\_\_\_\_\_\_\_②\_\_\_\_\_\_\_\_\_\_\_\_\_\_\_手机： \_\_\_\_\_\_\_\_\_\_\_\_\_\_\_

承包方(乙方)：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公司总部地址：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_\_\_\_\_\_\_\_\_\_电话： \_\_\_\_\_\_\_\_\_\_\_\_\_\_\_

法人营业执照号： \_\_\_\_\_\_\_\_\_\_\_\_\_\_\_资质证书号： \_\_\_\_\_\_\_\_\_\_\_\_\_\_\_

分公司(分部)地址：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营业执照号： \_\_\_\_\_\_\_\_\_\_\_\_\_\_\_电话： \_\_\_\_\_\_\_\_\_\_\_\_\_\_\_

负责人： \_\_\_\_\_\_\_\_\_\_\_\_\_\_\_职务： \_\_\_\_\_\_\_\_\_\_\_\_\_\_\_电话： \_\_\_\_\_\_\_\_\_\_\_\_\_\_\_

签约人(或代理人) \_\_\_\_\_\_\_\_\_\_\_\_\_\_\_电话： \_\_\_\_\_\_\_\_\_\_\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建设部《住宅室内装修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结合家装工程施工特点，双方协商一致，签定本合同。

1、 工程地址：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 建筑面积： \_\_\_\_\_\_\_\_\_\_\_\_\_\_\_。

3、 户型： \_\_\_\_\_室\_\_\_\_厅\_\_\_\_卫，为平层，或错层，或复式，或别墅.(为确定的内容，以√或×表示，下同。)

4、 承包方式.双方商定采用下列第\_\_\_\_\_\_种方式承包：

①乙方包工、包辅助施工材料、包全部或部分主材(以\"甲方委托乙方代购主材清单\"为准)。

②乙方包工、包辅助施工材料，甲方提供主材(见甲方提供材料明细表)。

③其他方式\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5、 施工内容：(附施工说明、施工图及工程报价单)。

6、 施工日期：\_\_\_年\_\_\_月\_\_\_日至\_\_\_年\_\_\_月\_\_\_日。

7、 合同付款：(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元。竣工后据实复核结算;合同款包干。

8、 支付方式：合同签定后，甲方预付30%工程款\_\_\_\_\_元;水电等隐蔽工程验收后支付40%工程款\_\_\_\_\_元;家私、天花、厨卫等中间工程验收后支付25%工程款\_\_\_\_\_元和追加工程款\_\_\_\_\_元。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5日内支付5%的尾款\_\_\_\_\_元。

9、 甲方向乙方支付定金和工程款时，应认真核对乙方收款印鉴，取得乙方盖有\"财务专用章\"的 收据或发票，除此以外的凭证，乙方不认可。

双方商定施工图纸采取下列第\_\_\_\_\_种方式提供：

1、 甲方自行设计提供施工图纸，图纸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一份。

2、 甲方委托乙方设计施工图纸，图纸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一份。设计费(大写)\_\_\_\_\_\_\_\_\_\_\_\_\_\_\_元。(此费用由甲方支付;此费用予以减免)。

1、 若由甲方自行设计的 ，开工前向乙方提供确认的施工图纸和施工说明，并进行现场交底。

2、 审核和确定乙方设计的施工图纸、施工说明及提出交的工程报价单，并分别鉴字认可。

3、 开工前尾乙方入场施工创造条件，包括搬清家内家具、陈设，和归堆、遮盖，以不影响施工尾原则。

4、 提供施工所需的水、电。办理施工所涉及的申请手续及支付相关费用。

5、 负责协调施工队与邻里之间的关系。

6、 及时提供符合设计要求、正规厂家合格的自备材料和设备。

7、 组织好工程质量、施工进度的监督和隐蔽工程、中间工程及竣工阶段的质量验收。

1、 严格执行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安全法和环境保护规定。严格按双方确定的设计图纸和施工说明进行施工，按期保质完成装修工程。

2、 若由乙方设计，开工前向甲方提供双方确定的施工图纸和施工说明，并进行现场交底。

3、 施工中不得拆改承重结构、暖通及燃气设施，如确需拆改须由甲方到有关部门办理相应审批手续。

4、 确保装修质量，尤其是水、电等隐蔽工程的质量，严防渗漏堵塞。装修期间和保修期内如发生施工造成的 质量问题，负责返工返修，费用自负。

5、 遵守有关部门对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做好现场安全保卫工作，处理好施工扰民问题及与四邻的关系。

6、 保护好原居室内的家具和陈设，保证施工现场的整洁，工程完工后负责并负责将垃圾运到指定地点。

7、 组织好工程质量的自检和甲、乙双方(第三方监理也参加)共同进行隐蔽工程、中间工程和竣工验收。

本工程实行工程监理，甲乙双方共同委托\_\_\_\_\_\_\_\_\_\_\_\_\_\_\_监理公司对本工程进行监理，甲方付监理费\_\_\_\_\_%，乙方支付\_\_\_\_\_%;甲方单独与监理公司订立家装工程监理合同，由甲方支付监理费。

1、 乙方应按合同期限完成整个工程，不得无故拖延工期，除甲方变更设计方案和停电、停水等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停工4小时以上等原因外，工期每拖延一天，由乙方支付甲方工程总造价千分之一的违约金。

2、 由于甲方原因导致中途停工，工期顺延。且每停工一天，由甲方按工程总造价的千分之一补偿乙方误工费。

3、 若甲方增加工程内容，按新增加工程量顺延工期。

1、 本工程甲方采购的材料、设备，应为符合设计要求、正规厂家的合格产品，并应按时供应现场。如因质量问题、规格差异或\"三无\"产品造成损失，由甲方自行承担。

2、 凡由乙方供应的材料、设备，其品牌、规格、单价、产地及质量标准须经甲方检验后才能使用，否则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1、 工程项目及施工方式如需要变更，双方应协商一致，签订书面变更协议，同时调整相关工程费用及工期(附装修工程变更单);

2、 无敌未按期支付工程款的 ，工期相应顺延。

3、 若甲方中途要求变更设计，影响到乙方已购回的材料、已定制的成品、半成品的施工，且无法调整的，损失由甲方承担。

1、 工程以双方确认的施工图纸、施工说明、设计变更等内容为依据，以《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规范》(gb50210-20xx)为质量评定的 最低标准;以《建筑装饰装修材料有害物质限量10项强制性国家标准》和《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为室内环境达标标准。

2、 在水、电等隐蔽工程完工后，甲乙方应共同进行中间工程验收。如甲方不按时参加，乙方可自行验收，甲方予以承认。

3、 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接到验收通知后应按通知时间参加验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如甲方不能及按时参加，乙方可自行验收，甲方予以承认。

4、 在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验收过程种甲、乙双方(第三方监理也参加)确认的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返修(返工)并承担费用和工期;在竣工验收中确认的 质量问题，乙方负责返修(返工)并承担费用，但不再承担工期。

5、 未办理验收交付手续，甲方使用房屋视为质量验收合格，由此引起的后果由甲方负责。

6、 工程竣工后，乙方负责对所施工项目进行保修，并出据《保修单》，保修期未年。

1、 甲方未办理有关手续，擅自决定拆改房屋结构和煤气表管，采暖、给 排水主要管线，造成的损失和责任由甲方承担。

2、 未经有关部门批准，未办理有关手续，乙方擅自拆改房屋结构或煤气表管，采暖、给 排水主要管线，造成的损失和责任由乙方承担。

3、 再施工过程中，甲方未与乙方代表协商私自要求工人更改施工内容，所引起的质量问题由甲方承担责任。

4、 若因违反施工规范，安全操作规程，防火法规、环保规定和双方其他约定，对乙方自身和对甲方造成损失，由乙方承担责任。

5、 因一方原因，合同无法履行和继续履行时，应通知对方，办理合同终止手续，并赔偿对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若不办理合同终止手续，擅自停止履约，违约方应承担违约金，并赔偿对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违约金按合同金额的10%支付，设计费按\_\_\_\_\_\_\_元平方米建筑面积支付)。

1、 本合同在履行期间，双方发生争议可采取协商解决或武汉建筑装饰学会家装委员会申请调解。

2、 当事人不愿通过协商、调解或协商、调解不成时，甲乙双方同意以第\_\_\_\_\_种方式解决：①武汉仲裁委员会仲裁;②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1、 本合同一式二份，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 本合同签订后工程不得转包，否则合同生效。

3、 合同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约代理人：

合同签订日期：年 月日

**工程装修合同简单篇十三**

装饰工程主要分为门窗工程；吊顶工程；隔墙工程；抹灰工程；饰面板（砖）工程；楼地面工程；涂料工程；刷浆工程；裱糊工程。

工程装修合同范文

发包人（甲方）：\_\_\_\_\_\_\_\_\_\_\_\_\_\_\_\_\_\_

住 所：\_\_\_\_\_\_ 电话：\_\_\_\_\_\_传真：\_\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_ 电话：\_\_\_\_\_\_ 传真：\_\_\_\_\_\_

承包人（乙方）：\_\_\_\_\_\_\_\_\_\_\_\_\_\_\_\_\_\_

住 所：\_\_\_\_\_\_ 电话：\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 电话：\_\_\_\_\_\_

本工程设计人：\_\_\_\_\_\_ 电话：\_\_\_\_\_\_

施工队负责人：\_\_\_\_\_\_ 电话：\_\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 、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发包人的家庭居室室内装饰装修有关事宜（以下称工程），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

2、工程地点：

3、承包范围：参见合同附件之预算表。

4、工程承包方式：双方商定采取下列第\_种承包方式。

（1）承包人包工、包料；

（2）承包人包工、包部分辅料，发包人提供装修主要材料；

（3）承包人包工，发包人包料。

（附件：经双方当事人签字确认的《承包人/发包人提供装饰装修材料明细表》）

第二条 施工图纸

双方施工图采取下列第 种方式提供：

a.发包人自行设计并提供施工图纸，图纸一式二份，发包人、承包人各一份；

b.发包人委托承包人设计施工图纸，设计费（大写） 元，由发包人支付（此费用不在工程价款内）。

施工图纸经甲乙双方确认后，提供方应当负责在约定的开工日期前 天取得有关部门确认或者批准。

施工图纸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第三条 甲方工作

1、 开工前 天，全部腾空或部分腾空屋子，清除障碍物（合同已经包清理的除外），对未能全部腾空的屋子的家具和陈设采取保护措施，为承包人进场做好准备工作。

2、 办理工程施工所需要的各种申请、批件等手续，保证乙方能够顺利进场施工，除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应当由乙方办理的手续外。

3、 提供符合施工要求的水源、电源，负责协调邻里及管理机构之间的关系。

4、 参与工程质量和施工进度的监督，负责材料进场、竣工验收确认工作。

5、 施工期间仍然需要部分使用该屋子的，应当负责做好施工现场的保护等工作，应当注意为施工提供各种便利条件。

6、 按照约定的期限支付工程费，依据规定交纳应由其承担的各种税费。

第四条 乙方工作

1、参加有关施工图纸或作法说明会议或现场交底，拟定施工方案和计划交甲方审定确认；

2、施工中严格执行安全施工操作规范、防火规定、施工规范及质量标准，按期保质完成工程；

3、未经甲方同意或有关部门批准，不得随意拆改原建筑物结构及各种设备管线；

4、保护好原居室室内的家具、陈设及水电管线的完好，保证居室内上、下水管道的畅通；

5、对于施工过程中的有关事项（如材料的进场、隐蔽工程的验收、竣工验收等）需要甲方确认的，应当及时并给予其必要的准备时间；

6、严格执行有关施工现场管理的规定，不得扰民及污染环境；保证施工现场的整洁，工程完工后负责清扫施工现场；

7、工程竣工前未移交甲方之前，负责对现场的设施和工程成品进行保护。

第五条 关于工期

1、工程期限\_\_\_天，开工日期\_\_年\_\_月\_\_日。竣工日期\_\_年\_\_月\_\_日。

2、因甲方及其代理人（代表）原因（物料供应不及时、不按期支付工程款等）导致工期延误的，工期顺延。因乙方及其代理人（代表）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

3、因为如下因素影响而导致不能完成工作的，工期顺延，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a. 遭遇严重影响施工的恶劣天气、停水停电、天灾、战争等不可抗力的。

b. 经双方同意的工程量变化和设计变更；

c. 因与甲方和乙方无关的第三方的原因造成的工程延误。第三方因素包括但不限于所在地（小）区的管理机构和隔壁邻居的无理行为。

d. 经甲方同意的属新材料或新工艺采用而导致的工期拖延或试验时间浪费。

e. 经甲乙双方同意工期顺延的其它情况。

第六条 关于材料供应和保管

1、 任何一方负责提供的材料和设备，均须是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合格产品，还必须符合本合同约定的标准和设计的要求。提供方应当将材料和设备按时按量运送到施工现场，并通知对方当事人验收签字确认。

2、 对于一方提供的任何材料和设备，如不符质量要求或规格有差异的，对方有权要求更换，提供方应当予以更换。对于因此造成的费用增加部分，由提供方承担。

3、 材料和设备进场后，统一由乙方负责保管和使用，如因保管不善或者使用不当造成的不必要的浪费、损坏或者丢失，应当由乙方负责，施工过程中的正常消耗除外。

第七条关于质量和验收

1、 工程以施工图纸、作法说明、设计变更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住宅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规范》（gb 50327-20xx）为质量评定验收标准。

2、 甲、乙方双方应及时办理隐蔽工程和中间工程的检查和验收手续。甲方不按时参加验收的，工期应予顺延。

3、 由于甲方擅自指挥乙方所属人员或第三方人员进行施工所导致的工程质量，由甲方自行负责。由乙方负责返工的，返工费用由甲方负责。

4、 工程竣工后，乙方应通知甲方验收，甲方应当自接到验收通知后 天内组织验收，并办理验收移交手续。

5、 验收时，工程的项目合格率达到 %时（以工程价款比例为准），其它不合格项目（不包括工程的项目未完成或成品程序未完成的）的维修或返工不影响竣工日期的确立，甲方应予以承认。

6、 乙方承诺自竣工日期起，为工程的项目保修 年。损耗品、使用不当、人为破坏以及非工程自身原因的损坏不在保修范围。国家行政部门或者行业机构在本合同签置生效之前已经发布对个别的工程的项目或材料有特定保修年限或豁免保修的，以国家行政部门或者行业机构的规定为准。

7、 甲乙两方约定的其他保修或免保修情况：

8、 工程未验收的，甲方不得先行使用。

第八条 关于工程价款及结算

1、 双方约定按以下第\_\_\_\_种方式支付工程款：

a.合同生效后，发包人按下表中的约定直接向承包人支付工程款：

支付次数 支付阶段或时间 支付金额

第一次 支付\_\_\_\_\_\_\_\_元 ；

第二次 支付\_\_\_\_\_\_\_\_元；

第三次 支付\_\_\_\_\_\_\_\_元 ；

第四次 工程验收后 天 工程总造价的5%约\_\_\_\_\_\_\_\_元。

b. 其他支付方式：\_\_\_\_\_\_\_\_\_\_\_\_\_

2、双方同意工程的结算方法按下列第 种进行结算：

a、固定价格，本工程总价款为\_\_\_\_\_\_\_\_元；

b、单价不变，按实际数量加损耗率计算，但是，总价不得超过\_\_\_\_\_\_\_\_元；

b1.乳胶漆和油漆类为：墙面面积（减门不减窗）+墙面面积顶面面积+6%（前两者的和）

b2.瓷砖面积为：实际面积+6%

b3.实木地板面积为：实际面积+6%，拼花部分+10%

b4.木工衣柜类面积为：实际面积平方米取整数值，小数位不够0.5平方米按0.5平方米计算，超出0.5平方米的按一平方米计算。

b5.其他按项项目按项计算。

b6 .其他按平方米计算的项目为：实际面积+6%（实际面积）

b7.估价项目测量后再具体报价。

b8.经甲方同意代购的项目按预算内造价购买，经甲方同意可以调整。

3、特别费用的约定

a. 施工过程中，施工现场发生的一切水电费用由甲方负责。

b. 施工过程中，因为乙方的因素违规被执法机构或管理机构罚款的，罚款由乙方支付。如乙方行为是在甲方强行要求或者指挥下发生的，罚款由甲方负责。

c. 合同附件预算表中没有列明税费的，税费由甲方按实际征税额向有关部门缴纳。已经列明税费的，由乙方负责缴交。

d. 物业管理机构收取超过正常的物业小区内运输费用的，由甲方应当负责交涉或向乙方补贴差额。

4、乙方按双方签署的预算附件项目执行。如甲方增加新的工程的项目，另行签署合同。其中涉及款项甲方应按预付50%，项目完工50%的办法在工程验收前支付给乙方。如其中物料款项大于该项目的50%的，甲方应实际比例先支付给乙方备料。

5、工程验收合格后，乙方应将有关资料送交甲方，双方进行工程结算。发包人接到资料后\_\_日内未有异议，即视为同意按照该资料进行工程结算，双方应填写工程结算单并签字，甲方应按照前述期限约定付清乙方工程款。

第九条：工程预算文件（表）属于本合同附件，所列工程的项目除经过甲乙双方同意外，不得随意添加、更改、删除。

第十条、责任与罚则

1、 施工调度、安全管理等事务由乙方负责，其他人士包括甲方均不得无理干涉。甲方擅自指挥工人或亲自进行任何操作，由此引起的损失和事故由甲方负全责。

2、 因乙方及其代理人（代表）的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每拖延一天，应向甲方支付 的违约金。

3、 因甲方及其代理人（代表）的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应当赔偿乙方因此造成的人工费损失。

4、 甲方不能按照前述约定期限足额支付乙方工程款的，应当按照 支付乙方延期付款违约金。

5、 未办理验收手续，甲方提前使用或擅自动用工程成品而造成损失的，由其自行负责

6、 因一方原因，造成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该方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办理合同终止手续，并由责任方赔偿对方相应的经济损失。

7、 乙方在遭遇不可抗力影响施工的，应当及时采取措施避免损失的扩大，并将有关情况通知甲方。否则，应当对造成的损失扩大部分承担赔偿责任。

第十一条 争议解决方式

双方如对合同的执行发生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无效的，可提交人民法院诉讼。

第十二条、附则

1、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同具法律效力。

2、本合同履行完成后自动终止。

甲方：（签字） 乙方公司（盖章）：

现场代表（签字）\_\_\_\_\_\_\_\_ 现场代表：（签字）\_\_\_\_\_\_\_\_

证件名称：\_\_\_\_\_\_\_\_\_\_\_\_ 证件名称：\_\_\_\_\_\_\_\_\_\_\_\_

证件号码：\_\_\_\_\_\_\_\_\_\_\_\_ 证件号码：\_\_\_\_\_\_\_\_\_\_\_\_

**工程装修合同简单篇十四**

甲方：（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经济合同法》及国家建设部、省市建委对建筑装饰工程的有关规定，经双方协商签定合同如下：

1、工程名称：

2、工程地点：

3、工程承包方式：包工包料

4、工程概况：建筑面积12272平方米。

综合楼室内棚面、墙面、地面、电气等装饰工程

工程造价以施工图纸、甲方的使用要求及设计要求为依据；

工程造价为：￥元。（以甲方认定的单价为准，工程量竣工后以审计为准）

工程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工程竣工日期： 年 月 日

按国家建设部行业标准jgj73―91《建筑装饰工程施工验收规范》规定，及省、市建委、消防部门规定的标准执行，工程质量达到市优。工程竣工后如出现质量问题（竣工后甲方使用，人为造成的质量问题除外），属于乙方责任的，乙方无偿保修，保修期为一年，终身维修。

1、合同签定后，甲方即付给乙方工程款总造价的

2、工程进展一半时，甲方即付给乙方工程款总造价的

3、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甲方即付给乙方工程款总造价的

4、乙方剩余工程款作为质保金内付清。

1、甲方：负责提供整个工程的使用、设计要求；提供现场使用的水、电位置；提供材料运输通道、必要的材料堆放场地及原楼的设计图纸；对装修工程所涉及的配电系统、管道系统、给排水总阀位置应负责指明；施工场地要平整。

2、乙方：向甲方提供工程装饰施工设计图纸及工程报价。

经甲乙双方商定做出如下协议：

1、工程如遇特殊情况或不可抗力造成不能施工的，工期可顺延；如发生违约所造成的一切损失，由违约方承担。

2、本工程报价外的工程或工程项目的材质、工艺发生变化时，需甲方认定综合单价后，以“现场签证形式”由甲方现场负责人签字为准，并列入竣工决算追加当中。（如本工程报价外的工程已经发生或工程项目的材质、工艺发生变化时，甲方已认可，但甲方没签证的，其所发生的费用同样生效。）

3、工程量发生变化时，按竣工后工程审计的工程量计算为准。

4、如甲方或乙方违约，而没有按合同执行的，可向上级主管部门或仲裁机构申诉。

5、其它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

6、合同一式贰份，双方签字生效，各持贰份，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单位名称： 乙方单位名称

（盖公章）（盖公章）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